

第二章 國內總體發展環境

第一節 民國91年總體經濟情勢初步檢討

民國91年，國際經濟轉趨復甦，帶動台灣出口明顯回升，成為經濟成長由負轉正的重要來源。主要經濟預測機構對91年台灣經濟成長率的最新估計值介於2.92%至3.3%之間，皆高於2.7%之計畫目標，顯示經濟復甦較預期樂觀。行政院主計處（91年11月15日）估計全年經濟成長率為3.27%，每人GNP 12,851美元。

台灣經濟步出衰退陰霾，具有振奮民心的作用。惟需求面經濟成長呈現「外熱內溫」的型態，突顯擴大國內需求的政策效應仍有落差。此外，財政與金融潛存結構性困境，亦亟待加速改革，以促進整體經濟穩健成長。

91年台灣就業增加率僅0.9%，失業人數達51萬2千人，失業率5.1%。就失業類型觀察，自然失業率（包括結構性失業與摩擦性失業）占2.59個百分點（50.7%），循環性失業占2.51個百分點（49.3%）。失業率未隨經濟復甦而下降，反見持續上升，顯示失業率攀升固然與短期景氣波動因素密切相關，惟產業轉型所衍生之結構性失業，更居關鍵角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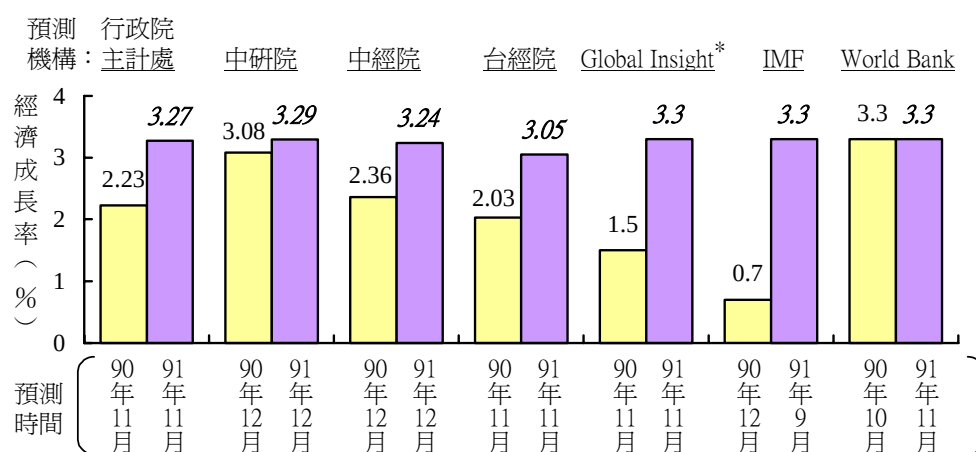
物價方面，91年消費者物價指數變動率為-0.18%，連續兩年負值。從整體物價指數下跌延續兩年觀察，表面上出現通貨緊縮跡象；惟下跌主要係新鮮果菜因風調雨順而明顯跌價，進口消費品亦告跌價。經剔除新鮮蔬果、魚介及能源，核心物價仍續呈小幅上漲；嚴格說來，此種現象尚非真正的通貨緊縮。

經濟成長率與國人實際感受不一致的結構性原因

今年以來，主要經濟預測機構紛紛調升對民國91年台灣經濟成長率之預估值，統計數據呈現台灣經濟持續穩健復甦，例如4至10月景氣燈號持續出現綠燈，11月份製造業生產指數及外銷訂單年增率分別達8.69%及13.83%。惟國人並未實際感受到景氣回春，反而對貧窮危機感逐漸加深。國人對景氣復甦的不同感受，主要係因經濟復甦過程中人力結構、所得分配結構與產業結構轉變的落差所造成。例如：

- 一勞動市場中，短期失業並未隨經濟復甦而下降。另方面，經濟轉變過程中，知識密集型產業與傳統產業續呈兩極化發展，企業求才以高技能勞動者為主，致使低技能勞動者失業週期延長，尋職益趨困難。
- 一失業率持續攀升，加劇家庭所得分配兩極化。根據主計處發布之家庭收支調查報告，90年最富裕20%家庭所得為最貧窮20%家庭的6.39倍，較89年之5.55倍明顯增加，貧富差距擴大，國人未能均享經濟成長果實。

各機構對91年台灣經濟成長率預測值



* DRI-WEFA自91年10月起正式更名為Global Insight Inc.。

一、經濟成長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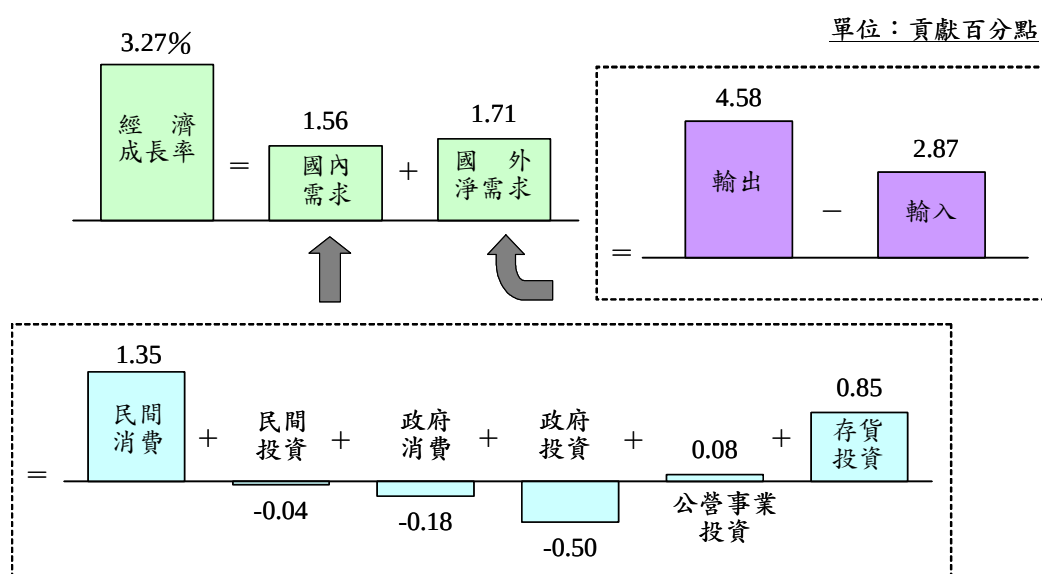
(一)需求面

從需求結構觀察，91年台灣經濟復甦動能以輸出為主，國內需求由負成長轉為小幅正成長。國外淨需求（商品與勞務貿易順差）對經濟成長率3.27%之貢獻占1.71個百分點，國內需求貢獻占1.56個百分點。

—國內需求：民間消費小幅成長，貢獻占1.35個百分點；民間固定投資連續2年衰退，貢獻為-0.04個百分點；政府消費及公共固定投資持續衰退，對經濟成長之貢獻分別占-0.18及-0.42個百分點。

—國外淨需求：輸出大幅成長，貢獻達4.58個百分點；輸入之貢獻占2.87個百分點。

圖I-2.1.1 91年需求面經濟成長來源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編印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國民經濟動向統計季報，民國91年11月。

購買力平價計算之台灣每人GDP已逾2萬美元

根據主計處資料，91年台灣經濟雖明顯復甦，惟新台幣對美元匯價貶值，致每人GNP僅達12,851美元，低於89年之14,188美元及90年12,876美元，引發部分國人對台灣經濟前景的疑慮。實際上，如以國際比較〔例如：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編製之「人類發展指數（HDI）」、IMD與WEF等機構之國際競爭力評比〕通用之以實質購買力平價匯率折算（PPP-adjusted）的每人GDP為基準，則台灣經濟實力較統計數字所呈現的水準為高。

- 根據WEF「2002-2003全球競爭力報告」，以購買力平價計算之2001年台灣平均每人GDP為22,559美元，不但高於上年之22,186美元，且為同年以名目匯率計算之12,621美元的1.8倍。
- 以購買力平價計算，台灣與美國之每人GDP差距，由2000年之11,956美元增至2001年之12,329美元，反映台灣與美國的所得差距仍持續擴大；惟與日本每人GDP之差距小幅縮小。

主要國家每人GDP之國際比較

單位：美元

	購買力平價計算		名目匯率計算	
	2000	2001	2000	2001
工業先進國家				
美國	34,142	34,888	35,692	35,401
瑞士	28,769	29,587	33,229	33,951
加拿大	27,840	28,611	23,335	22,730
日本	26,755	27,101	37,559	32,467
德國	25,103	25,715	22,757	22,550
東亞經濟體				
台灣	22,186	22,559	13,985	12,621
新加坡	23,356	23,250	23,085	20,732
香港	25,153	25,581	24,791	24,405
南韓	17,380	18,149	9,761	8,918
中國大陸	3,976	4,329	856	911

資料來源：1.WEF（2002），*Global Competitiveness Report 2002-2003*。

2.IMF（2002），*World Economic Outlook Database*, Septemb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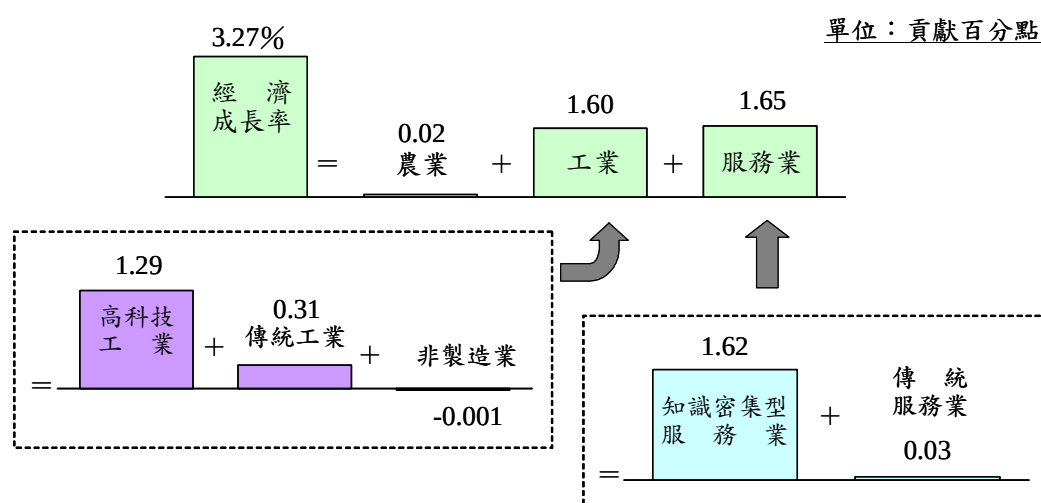
3.同圖I-2.1.1。

(二)生產面

91年服務業、工業及農業實質成長率分別為2.57%、4.81%及0.70%，對經濟成長率3.27%之貢獻各占1.65、1.60及0.02個百分點。

- 知識密集型產業（包括高科技工業及知識密集型服務業）實質成長率8.33%，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2.91個百分點；傳統產業（包括傳統工業與傳統服務業）實質成長率僅0.62%，貢獻占0.34個百分點。
- 產業內部結構服務化與知識化程度持續提高，反映知識經濟發展益趨成熟。惟知識密集型產業與傳統產業仍呈兩極化發展，不利結構性失業問題之紓解。

圖I-2.1.2 91年生產面經濟成長來源



資料來源：同圖I-2.1.1。

二、需求成長與結構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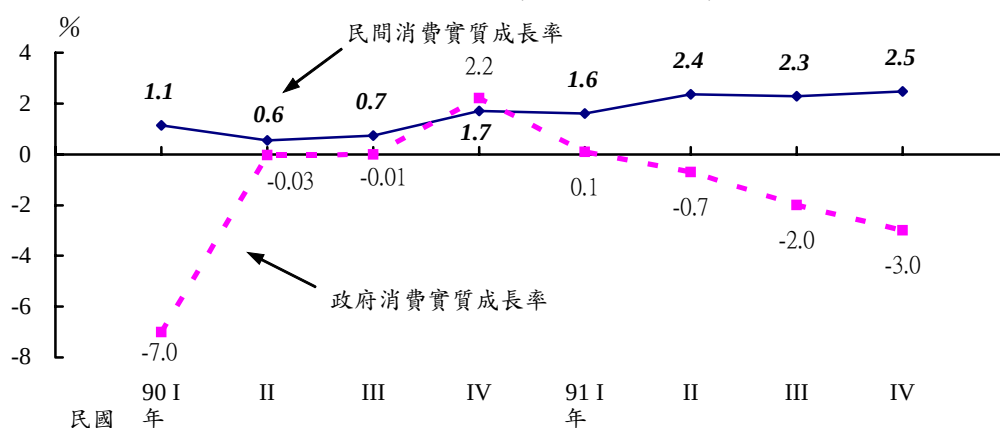
(一)消費

91年台灣消費從谷底緩升，實質成長1.58%，為90年的2.26倍，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占1.17個百分點。惟結構性失業短期不易降低，又金融資產持續縮水，國人消費仍趨保守，實質消費率（占實質GDP比率）反由90年之74.02%降為72.8%。

—民間消費：91年民間消費實質成長2.17%，較90年增加1.13個百分點，但尚不及過去10年平均值的一半。惟民間消費結構續朝服務類需求升級，尤其是數位化消費、文化消費、綠色消費及健康消費的支出比例大幅提高，不但提高國民生活品質，並可促進新興服務業發展。

—政府消費：91年一般性採購支出持續擲節，實質衰退1.50%（上半年-0.33%，下半年-2.50%），致政府消費占名目GDP比率僅12.54%，較90年減少0.51個百分點。

圖I-2.1.3 民間消費與政府消費之變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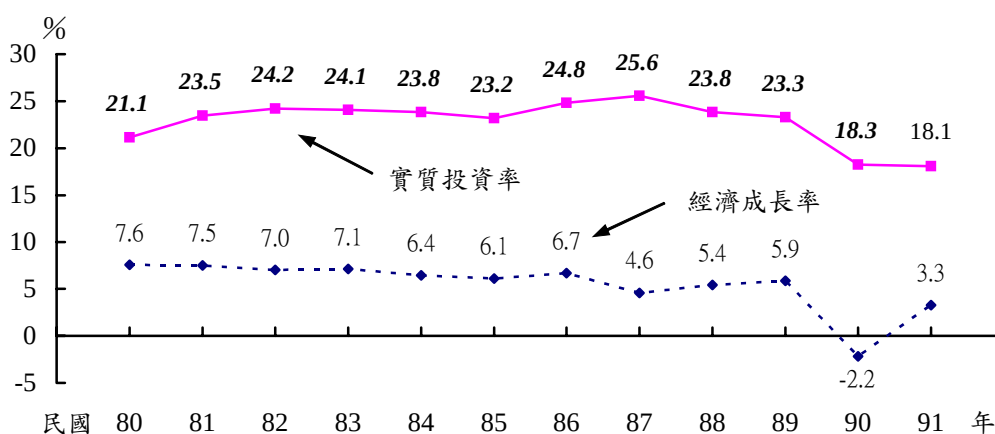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圖I-2.1.1。

(二)投資

81至89年間，台灣實質投資率（占實質GDP比率）皆維持在22%以上，且投資效率為東亞各國之冠。惟90、91年國內投資衰退，實質投資率先降為18.3%，91年再降至18.1%，相當於76年之水準。投資動力減弱，就業創造不易，生產技術與研發能力亦受波及。

- 民間固定投資：受國際景氣不確定性風險提高、製造業產能過剩之影響，91年實質衰退0.34%（第3季起轉為正成長），惟遠較90年衰退29.17%為小。
- 公共固定投資：受政府財政緊絀壓力影響，91年公共固定投資規模降為6,488億元；其中，政府固定投資4,158億元，公營事業固定投資2,330億元，遠低於過去的水準。
- 僑外來台投資：91年1至10月僑外來台投資較上年同期衰退37.19%，亟需加速改善投資環境，吸引外資流入，活絡國內經濟。

圖I-2.1.4 投資率與經濟成長率之變化



資料來源：同圖I-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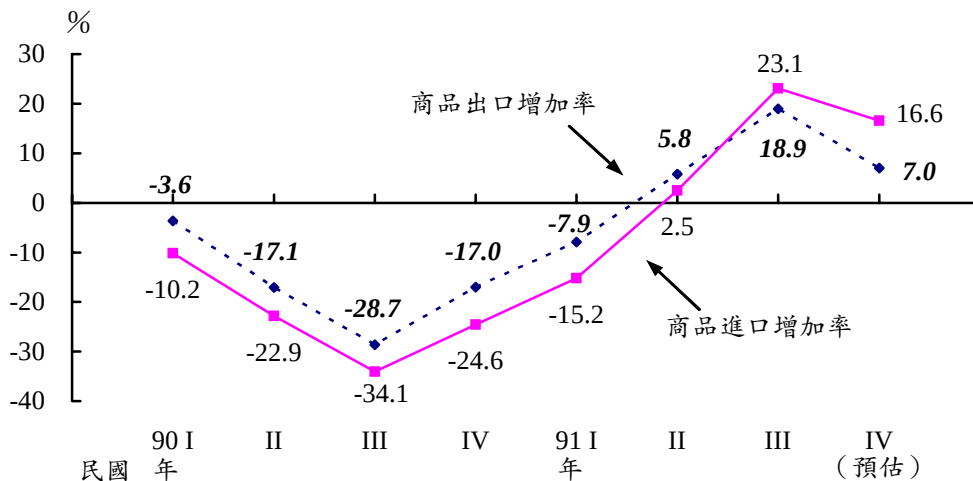
(三)對外貿易

91年，全球景氣復甦及東亞區域內貿易明顯擴張，帶動台灣對外貿易明顯回升，商品出、進口分別由第1季減少7.9%及15.2%，轉為第2季增加5.8%及2.5%，第3季更大幅擴張18.9%及23.1%。1至11月累計，商品貿易出超增達163.5億美元，較90年同期增加24.9億美元，增幅17.9%。

—產品結構：知識密集型製造業出口結構持續升級，以光學器材出口增加46.8%為最大，其次為電機產品、鋼鐵及其製品出口，分別增加28.5%及11.6%。進口方面，7至11月資本設備進口增加率由負轉正，反映國內投資止降回升。

—地區結構：台灣對東亞國家出口的擴張最為迅速，對香港出超較上年同期增加16.4%；對美國、歐洲出、進口皆呈縮減；自日本進口增加而對日出口減少，入超較上年同期增加13.3%。

圖I-2.1.5 商品進出口增加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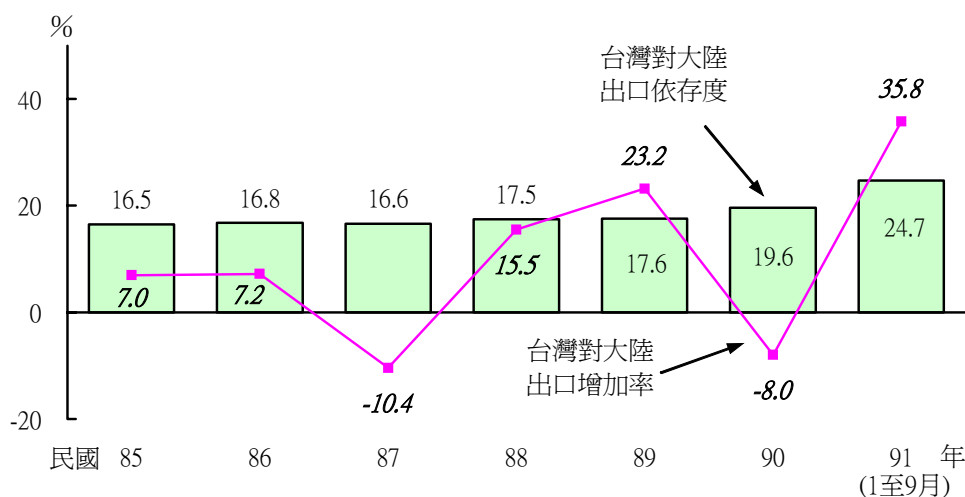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圖I-2.1.1。

台灣對大陸出口成長快速

十多年來，台商在大陸投資設廠，並採「台灣接單，大陸製造、出口，台灣押匯」的方式，創造巨額順差。因此，當大陸台商產品對美國出口大幅增加之同時，也擴大採購台灣器材，台灣對大陸出口隨之巨幅成長。

—91年1至9月，台灣對大陸出口總額較上年同期增加35.8%，占總出口比率（出口依存度）由90年之19.6%升至24.7%，凌駕美國市場，成為台灣最重要出口市場；自大陸進口較上年同期增加32.2%，占總進口比率（進口依存度）由90年之5.5%升至6.8%；對大陸貿易出超增達179.5億美元，高於總貿易出超124.4億美元。

—91年1至11月，台商經核准赴大陸投資金額達34.1億美元，高於同期核准31.6億美元之對外投資金額（不含對大陸投資），占對外投資總額比率51.9%。相較於目前國內投資不振之情況，顯示大陸磁吸效應對國內資金具排擠作用。



資料來源：國貿局網站：「兩岸貿易情勢分析」。

表I-2.1.1 需求面經濟成長來源之變化

項 目	90年	91年				
		全年	I	II	III	IV
實質成長率(%)						
國內生產毛額	-2.18	3.27	1.20	3.98	4.77	3.17
國內需求	-5.18	1.69	-3.09	0.46	4.86	4.50
民間消費	1.04	2.17	1.61	2.36	2.29	2.48
政府消費	-1.02	-1.50	0.10	-0.70	-1.99	-2.99
固定投資毛額	-20.61	-2.38	-14.42	-5.39	8.75	1.43
民間固定投資	-29.17	-0.34	-17.53	-5.75	16.83	8.53
政府固定投資	-4.77	-10.07	-8.29	-8.89	-9.38	-12.95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	4.05	2.99	-6.02	5.43	10.33	1.91
存貨投資	-	-	-	-	-	-
貿易順差	-	-	-	-	-	-
商品與勞務輸出	-7.77	8.69	2.38	10.14	16.44	6.46
(減):商品與勞務輸入	-13.87	6.37	-6.30	4.22	18.53	9.86
占名目GDP比率(%)						
國內生產毛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國內需求	94.30	93.73	91.68	93.23	95.57	94.42
民間消費	63.56	63.65	66.19	61.43	65.43	61.42
政府消費	13.05	12.54	13.20	12.08	12.32	12.51
固定投資毛額	18.74	17.76	15.11	18.62	17.47	19.90
民間固定投資	11.49	11.06	9.96	11.86	11.28	11.20
政府固定投資	4.84	4.29	3.65	4.65	4.16	4.72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	2.41	2.41	1.50	2.10	2.02	3.98
存貨投資	-1.05	-0.22	-2.81	1.09	0.34	0.58
貿易順差	5.70	6.27	8.32	6.77	4.43	5.58
商品與勞務輸出	50.91	53.47	48.76	56.82	53.37	55.11
(減):商品與勞務輸入	45.21	47.20	40.45	50.04	48.94	49.53
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百分點)						
國內生產毛額	-2.18	3.27	1.20	3.98	4.77	3.17
國內需求	-4.93	1.56	-2.86	0.43	4.53	4.05
民間消費	0.62	1.35	1.06	1.41	1.47	1.45
政府消費	-0.12	-0.18	0.01	-0.09	-0.25	-0.39
固定投資毛額	-4.92	-0.46	-2.62	-1.11	1.55	0.30
民間固定投資	-4.78	-0.04	-2.19	-0.77	1.80	0.94
政府固定投資	-0.24	-0.50	-0.33	-0.47	-0.46	-0.72
公營事業固定投資	0.10	0.08	-0.10	0.12	0.21	0.08
存貨投資	-0.51	0.85	-1.31	0.23	1.76	2.69
貿易順差	2.75	1.71	4.06	3.55	0.24	-0.88
商品與勞務輸出	-4.35	4.58	1.24	5.61	8.01	3.54
(減):商品與勞務輸入	-7.10	2.87	-2.82	2.06	7.77	4.42

資料來源：同圖I-2.1.1。

三、產業成長與結構轉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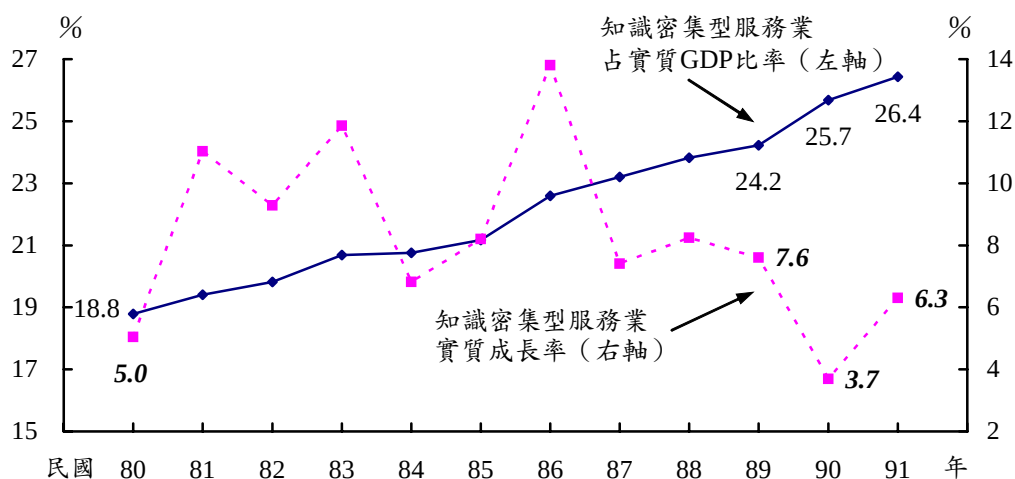
(一)生產結構

91年服務業成長2.57%，占實質GDP比率由90年之64.29%略降至63.85%；工業實質生產毛額成長4.81%，占實質GDP比率由33.26%略增至33.75%。

—製造業：91年製造業實質成長5.88%，占實質GDP比率回升至27.96%。製造業海外生產比率大幅上升，91年8月更升至21.8%，顯示台灣產業全球布局的趨勢益加明顯。

—知識密集型服務業：80至90年，台灣知識密集型服務業平均實質成長率8.41%，對平均經濟成長率之貢獻為1.75個百分點（31.21%），占實質GDP比率由18.8%遞增至25.7%。91年知識密集服務業實質成長率6.3%，為經濟成長率的1.9倍。顯示知識密集型服務業已成為台灣生產力成長、競爭力優勢提升的重要來源。

圖I-2.1.6 知識密集型服務業實質成長率之變化



資料來源：同圖I-2.1.1。

表I-2.1.2 生產面經濟成長來源之變化

項 目	90年	91年				
		全年	I	II	III	IV
實質成長率(%)						
國內生產毛額	-2.18	3.27	1.20	3.98	4.77	3.17
農業	-2.07	0.70	-0.24	0.70	1.21	1.12
工業	-5.97	4.81	0.76	6.85	7.45	4.10
礦業	-8.05	6.43	1.52	9.17	5.00	10.09
製造業	-5.73	5.88	2.21	8.51	8.72	4.02
水電燃氣業	1.06	2.80	-1.29	4.83	3.85	3.63
營造業	-12.55	-2.77	-9.39	-4.70	-1.05	4.74
服務業	-0.11	2.57	1.48	2.67	3.42	2.76
商業	-2.46	1.78	-0.83	1.54	3.40	3.01
運輸倉儲通信業	3.07	3.87	4.02	3.71	3.79	3.95
金融保險業	0.48	4.17	3.87	4.82	4.79	3.22
工商服務業	2.43	-0.92	-6.38	0.02	1.51	1.28
其他服務業	-0.18	1.39	0.90	0.99	2.01	1.61
占實質GDP比率(%)						
國內生產毛額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農業	2.46	2.39	2.35	2.56	2.10	2.57
工業	33.26	33.75	32.26	33.61	35.56	33.53
礦業	0.25	0.26	0.26	0.26	0.23	0.27
製造業	27.27	27.96	26.67	27.77	29.70	27.64
水電燃氣業	2.55	2.53	2.36	2.42	2.78	2.57
營造業	3.19	3.01	2.96	3.16	2.85	3.05
服務業	64.29	63.85	65.39	63.82	62.34	63.90
商業	17.46	17.21	17.26	16.96	16.29	18.31
運輸倉儲通信業	8.26	8.31	9.14	8.33	7.88	7.91
金融保險業	19.74	19.91	20.58	20.70	19.26	19.17
工商服務業	2.59	2.48	2.45	2.44	2.56	2.48
其他服務業	16.23	15.94	15.95	15.40	16.35	16.03
對經濟成長率之貢獻(百分點)						
國內生產毛額	-2.18	3.27	1.20	3.98	4.77	3.17
農業	-0.05	0.02	-0.01	0.02	0.03	0.03
工業	-2.06	1.60	0.25	2.24	2.58	1.36
礦業	-0.02	0.02	0.004	0.02	0.01	0.03
製造業	-1.62	1.60	0.58	2.26	2.49	1.10
水電燃氣業	0.03	0.07	-0.03	0.12	0.11	0.09
營造業	-0.45	-0.09	-0.31	-0.16	-0.03	0.14
服務業	-0.07	1.65	0.96	1.72	2.16	1.78
商業	-0.43	0.31	-0.15	0.27	0.56	0.55
運輸倉儲通信業	0.24	0.32	0.36	0.31	0.30	0.31
金融保險業	0.09	0.82	0.77	0.99	0.92	0.62
工商服務業	0.06	-0.02	-0.17	0.0004	0.04	0.03
其他服務業	-0.03	0.22	0.15	0.15	0.34	0.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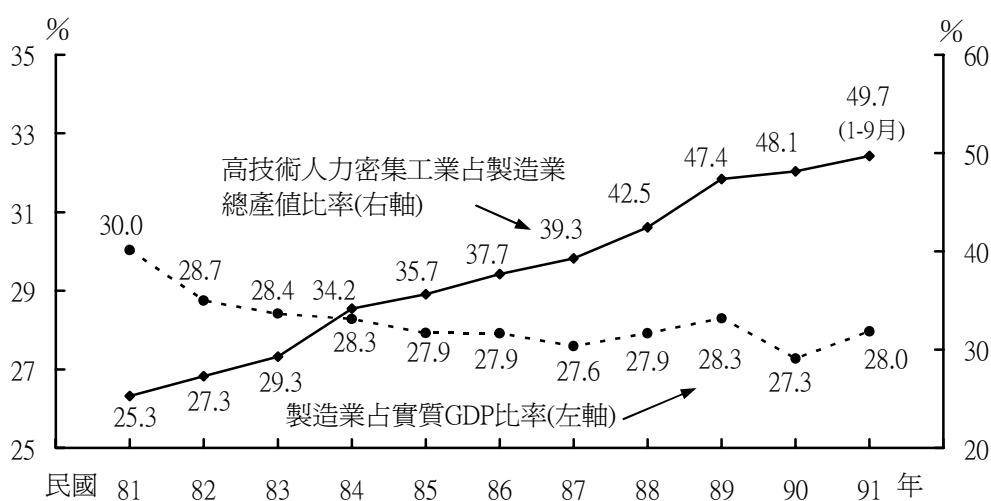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圖I-2.1.1。

製造業升級而非空洞化

根據聯合國工業發展組織（UNIDO）發布之「2002/2003工業發展報告」，1998年台灣競爭性工業績效指數（The Competitive Industrial Performance Index）全球排名第15位，較1985年進步4名。

- 隨著生產全球化的快速發展，產品「在台灣製造（made in Taiwan）」的比率雖逐漸減少，但「由台灣生產（made by Taiwanese）」的比率卻相對增加。此項融合生產與服務於一體的發展趨勢，因統計上採取「製造業與服務業截然分立」的傳統計算方式，以致台灣製造業的實際規模與範圍受到低估，也因而引發國人對製造業空洞化的諸多疑慮。
- 台灣製造業並未真正發生明顯空洞化現象，而是不斷蛻變、轉型與升級。例如：台灣製造業占實質GDP比率雖由民國76年歷史高峰之36.0%，遞降至91年之28.0%；但高技術人力密集工業占製造業總產值比率則逐年上升，由81年之25.3%增至91年1至9月之49.7%。

台灣製造業產出與結構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1.行政院主計處整體統計資料庫。
2.經濟部提供。

(二)就業結構

91年1至11月平均，農業就業人數較上年同期增加5千人；製造業、營造業就業人數持續降低，分別減少1.2%及3.0%，占總就業比率分別降至27.1%及7.7%；服務業就業增加2.3%，所占比率增達57.3%，成為就業創造的主要部門。其中，又以生產者服務業及個人服務業的就業成長最顯著，占總就業比率分別為7.7%及15.1%。

—服務業就業人數雖由90年的529萬9千人增至91年1至11月平均的541萬人，但服務業受雇人員卻則由90年之277萬7千人降至271萬7千人（1至10月平均），兩者差距反映服務業自營就業比率上升。

—91年1至11月高技能之白領勞工就業持續上升，較上年同期增加3.2%，占總就業比率由90年之39.0%升至39.9%；其中，知識工作者所占比率達28.9%，成長最迅速。藍領勞工就業較上年同期減少3.0%，占總就業比率由90年之35.0%降為33.7%，主要為非熟練勞工明顯減少。

表I-2.1.3 產業別就業結構變化

單位：%

	全體 產業	農業	工業			服務業	生產者 服務業	流通 服務業	個人 服務業	社會 服務業
				製造業	營造業					
88年	100.0	8.2	37.2	27.7	9.0	54.5	7.0	23.0	13.5	11.0
89年	100.0	7.8	37.2	28.0	8.8	55.0	7.2	23.0	13.8	11.0
90年	100.0	7.5	36.0	27.6	7.9	56.5	7.5	23.1	14.5	11.5
91年 1-11月	100.0	7.5	35.2	27.1	7.7	57.3	7.7	23.0	15.1	11.6

註：生產者服務業包括金融保險業、不動產及租賃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流通服務業包括批發及零售業、運輸倉儲及通信業；個人服務業包括住宿及餐飲業、文化運動及休閒服務業、其他服務業；社會服務業包括教育服務業、醫療保健及社會福利服務業、公共行政業。

資料來源：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編印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人力資源統計月報計算而得，民國91年12月。

台灣失業率變動來源

失業情勢惡化的成因相當複雜，既有勞動供給因素，也有勞動需求因素。根據失業率變動來源分析，失業率之變動為工作人口增加之效果、勞動力參與率增加之效果之和，再減去就業變動率的綜合結果。其中，前二項反映勞動供給的變動效果，第三項為勞動需求的變動效果。

— 91年1至11月失業率較上年同期增加0.66個百分點，其中：工作人口增加（1.22%）的效果占1.16個百分點；但隨著景氣回春，失業者之工作意願提高，勞動力參與率止降微升（較上年同期增加0.13個百分點），變動效果占0.22個百分點。不過，景氣復甦伊始，新創工作機會相當有限，以致新增勞動力與有限就業機會難以有效配對，就業增加率（0.75%）之貢獻占0.72個百分點。

— 台灣失業率攀升的關鍵，在於整體經濟就業創造不足以抵消勞動供給增加，故紓解失業問題，應以擴大就業創造為政策主軸。

台灣失業率變動來源

單位：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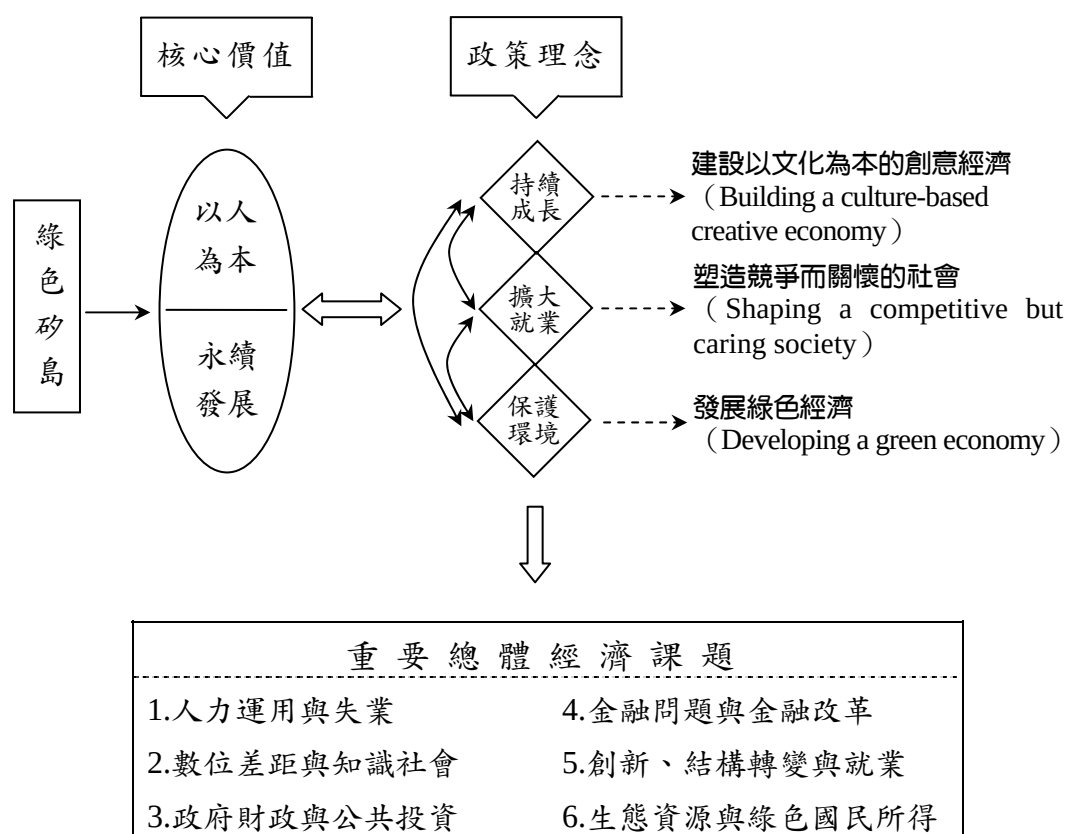
	失業率之變動 (1)= (2)+(3)-(4)	失業率變動來源		
		工作人口增加 之貢獻 (2)	勞動力參與率 增加之貢獻 (3)	就業增加率 之貢獻 (4)
68-76年平均	0.7	19.0	3.6	21.9
77-84年平均	0.1	13.5	-2.5	10.9
85-90年平均	2.0	7.4	-2.0	3.4
91年1-11月平均	0.66	1.16	0.22	0.72

資料來源：同表I-2.1.3。

第二節 重要總體經濟課題

91年台灣經濟逐步復甦，而失業情勢持續惡化，故「拚經濟、救失業」乃成為當前政府施政的首要之途。另為兼顧綠色矽島建設願景的落實，政府必須從三個重要面向思考發展藍圖：(1)持續成長—建設以文化為本的創意經濟；(2)擴大就業—塑造競爭而關懷的社會；(3)保護環境—發展綠色經濟。依此原則，就當前台灣面臨的內在挑戰，探討六項重要總體經濟課題。

圖I-2.2.1 核心價值與重要總體經濟課題



一、人力運用與失業

91年1至11月平均失業率5.18%（廣義失業率7.25%），較上年同期上升0.66個百分點。又台灣勞動力參與率僅57.34%，遠低於先進國家62%至67%之水準，反映一向以勤勉、高素質著稱的台灣勞工，反而不如先進國家勞工勤奮。

（一）非自願性及長期失業人數不斷擴增

—91年1至11月，非自願性失業人數達29萬6千人，占總失業人數比率為57.4%，較上年同期提高5.6個百分點；失業者平均失業週數為30.1週，其中低學歷勞工失業期間更達33.2週（1至10月平均），顯示失業情勢嚴重惡化。

表I-2.2.1 失業規模變化

	失業人數 (萬人)	失業率 (%)	廣 義 失業率 (%)	非自願性失業 人數占總失業 人數比率(%)	長期失業人數 占總失業人數 比率(%)	平均失 業週數 (週)
85年	24.2	2.60	3.84	36.0	—	20.5
86年	25.6	2.72	3.81	36.3	—	21.4
87年	25.7	2.69	3.85	37.4	—	21.8
88年	28.3	2.92	4.33	41.3	12.0	22.5
89年	29.3	2.99	4.43	40.6	13.3	23.7
90年	45.0	4.57	6.48	57.3	14.4	26.1
91年 1-11月	51.6	5.18	7.25	57.4	19.1	30.1

註：1.廣義失業率＝〔（失業者＋想找工作而未找工作之非勞動力）／（勞動力＋想找工作而未找工作之非勞動力）〕×100。

2.非自願性失業者包括因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及臨時性工作結束之失業者。

3.長期失業人數指失業期間在53週以上之失業者。

資料來源：同表I-2.1.3。

台灣產業別就業所得彈性值之變動型態

各產業吸納勞動的能力不同，就業所得彈性值自亦互異。中分類產業別就業增加率對實質生產毛額成長率彈性值（86至89年）的高低分為四類，分述如次：

就業增加率 (%) (+) 0.0 (-)	第Ⅱ區產業： 生產減少，但就業增加，就業所得彈性值為負，為勞動替代性較低的產業（89年占總就業的1.5%） · 食品製造業	第Ⅰ區產業： 生產與就業皆為正成長，就業所得彈性值為正，為加速就業增加的重點產業（89年占總就業的69.6%） · 塑膠製品製造業 ·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 金屬製品製造業 ·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 證券及期貨業 · 工商服務業 · 化學材料製造業 · 金屬基本工業 ·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 ·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 化學製品製造業 · 電力供應業 · 自來水供應業 · 國際貿易業 · 金融業 · 運輸業 · 餐飲業 · 批發業 · 保險業 · 不動產業 · 零售業 · 倉儲業	
	第Ⅲ區產業： 生產與就業皆為負成長，就業所得彈性值為正，為不具競爭力的衰退產業（89年占總就業的20.4%） · 非金屬礦物製品業 · 菸草製造業 · 其他礦業 · 農牧業 · 雜項工業製造業 ·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業 · 營造業 · 土石採取業 · 石油及天然氣業 · 林業 · 橡膠製品製品業 · 木竹製品製造業 · 成衣及服飾品業	第Ⅳ區產業： 生產正成長，但就業減少，就業所得彈性值為負，為工作機會流失較高的產業（89年占總就業的8.5%） · 精密器械製造業 · 通信業 · 漁業 · 紙漿、紙及紙製品業 · 其他服務業 · 印刷及有關事業 ·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氣體燃料供應業 · 紡織業 ·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0.0	(+)
	實質生產毛額成長率 (%)		

註：產業分類根據國民所得統計之中分類產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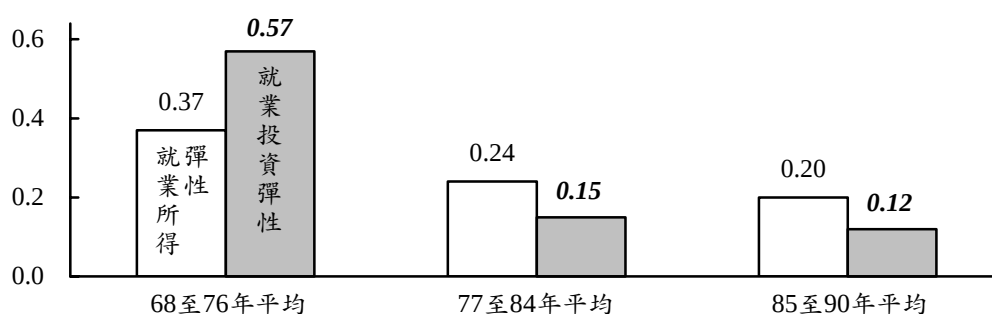
- 91年1至11月平均，長期失業（失業期間為53週以上）人數9萬9千人，較90年之6萬5千人增加52.3%，占總失業人數比率由14.4%增至19.1%。長期失業者已普遍分布在各學歷及各年齡層，故長期失業不但是人力投資的損失，更衍生複雜難解的社會問題。

(二) 整體經濟與投資之就業含量急遽下降

68至90年間，台灣整體經濟的就業所得彈性值與就業投資彈性值皆呈遞減趨勢，反映就業創造動能減弱。

- 就業所得彈性值：自68至76年平均的0.37降為77至84年平均的0.24，再降為85至90年平均的0.20，反映經濟成長較就業機會的增加更快；亦即就業每增加1%，需要更高的經濟成長率來支持。
- 就業投資彈性值：自68至76年平均的0.57降為77至84年平均的0.15，再降為85至90年平均的0.12。國內投資雖持續創造更多附加價值，但因產業投資結構與就業結構的適配不佳，勞動在產業間的移動不順利，就業增加反而相對較少。

圖I-2.2.2 就業所得彈性與就業投資彈性



資料來源：同圖I-2.1.1及表I-2.1.3。

(三)中高齡男性人力資源流失益趨明顯

— 91年1至11月平均，台灣勞動力參與率止降微升至57.34%，主要係女性勞動力參與率提高，男性勞動力參與率則持續下降，較上年同期減少0.21個百分點。

— 男性勞動力參與率：比較85年至91年（1至11月）之變動，不僅55歲以上的男性中高齡勞動力參與率下降，25至54歲各年齡組青壯年之勞動力參與率亦明顯降低；而且年齡愈大，勞動力參與率下降幅度愈高，反映男性人力資源流失問題益趨明顯。中高齡男性工作者多為肩負一家生計，失業必使家庭生活陷入困境。

表I-2.2.2 台灣勞動力參與率變動趨勢

單位：%

	全體	女性	男性					
			全體	15-24歲	25-44歲	45-49歲	50-54歲	55-59歲
85年	58.44	45.76	71.13	36.44	95.41	94.47	88.68	80.09
86年	58.33	45.64	71.09	36.07	95.38	94.37	88.57	79.21
87年	58.04	45.60	70.58	34.76	95.18	94.03	89.08	77.92
88年	57.93	46.03	69.93	35.29	94.81	92.65	86.82	74.91
89年	57.68	46.02	69.42	35.28	94.54	92.48	85.56	72.59
90年	57.23	46.10	68.47	33.56	94.09	91.76	83.37	71.12
91年1-11月	57.34	46.57	68.24	32.78	93.61	90.50	82.99	70.90
85年至 91年1-11月 變動量 (百分點)	-1.10	0.81	-2.89	-3.66	-1.80	-3.97	-5.69	-9.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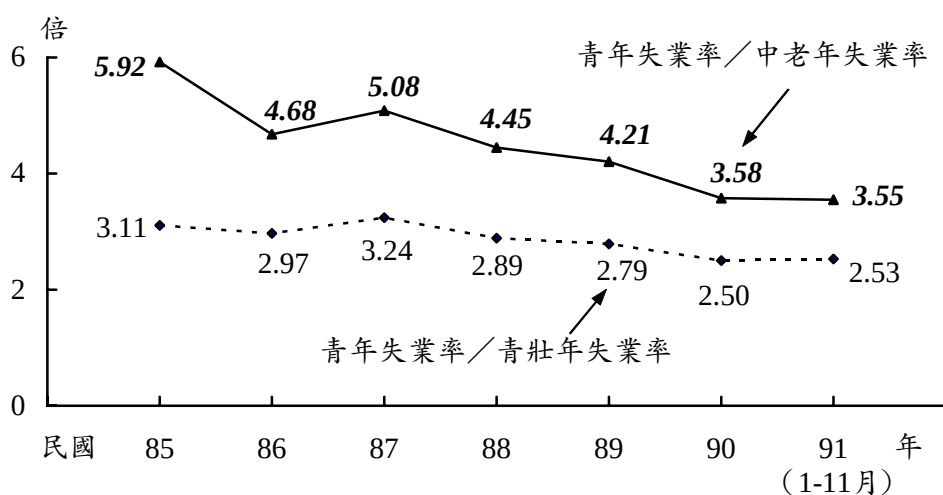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表I-2.1.3。

(四)青年失業問題嚴重

—IMD發布的「2002年世界競爭力報告」指出，2001年25歲以下台灣失業青年占總失業人數比率為28.89%，全球排名第23位，高於日本之21.6%、新加坡22.4%、南韓24.4%及香港26.3%，顯示台灣人力資源培育出現結構性失衡。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發布資料，民國91年1至11月台灣青年（15-24歲）失業率由85年的6.93%升至11.98%，為青壯年（25-44歲）失業率的2.53倍、中老年（45-64歲）失業率的3.55倍。

—青年雖非家計主要負擔者，惟青年失業擴大，抵消部分人力資本累積，減緩知識更新速率，削弱知識創新與經濟成長潛力；青年鮮有儲蓄，一旦失業必須依賴他人生活，更可能造成社會的負擔與累贅。因此，促進學用合一，加強職業訓練，提升青年就業能力極為重要。

圖I-2.2.3 青年與其他年齡組失業率之比較



資料來源：同表I-2.1.3。

二、數位差距與知識社會

知識與資訊是新世紀總體競爭力優勢的核心要素，貧富數位差距擴大，削弱社會凝聚力，不利社會和諧與經濟永續發展。因此，世界各國均致力促進資訊資源共享，縮小數位差距。根據WEF與哈佛大學發布之「2001-2002全球資訊科技報告」，台灣利用資訊通信科技的能力排名全球第15位，反映數位化發展快速；惟不同群體之間，仍存在明顯的數位差距。

(一)國際數位差距

根據國際電信聯盟（ITU）發布之「2002年世界電信發展報告」，台灣傳統數位化指標（電話主線）普及率與工業先進國家的相對差距明顯縮小；現代數位化指標之行動電話普及率則領先先進國家，但個人電腦及網際網路普及率的相對差距仍大。

- 網路普及率：網路普及是決定數位差距的最主要因素。2001年台灣每萬人網路主機數764座，高於南韓的92座、新加坡的479座及香港的574座，但僅為美國的五分之一；台灣寬頻用戶數成長率高於網路使用人數增加率，寬頻網路普及率為18.2%，落在南韓51.7%、香港26.0%及加拿大19.7%之後，居全球第4位。
- 個人電腦普及率：2001年台灣每百人電腦數22台，電腦數占全球比率1.0%，高於新加坡之0.4%及香港之0.5%，惟低於南韓之2.4%；美國個人電腦普及率是台灣的2.8倍。
- 行動電話普及率：台灣電信市場高速發展，2001年每百人行動電話已達96.6戶，不但居亞洲之冠，更為美國的2.2倍。

表I-2.2.3 2001年資訊通信相關指標之國際比較

項 目	單 位	工業先進國家				亞洲四龍			
		美國	英國	德國	日本	台灣	南韓	新加坡	香港
電話主線	條/百人	66.45	57.78	63.48	59.69	57.34	47.60	47.17	58.08
行動電話數	戶/百人	44.42	78.28	68.29	58.76	96.55	60.84	72.41	85.46
個人電腦數	台/百人	62.25	36.62	33.60	34.87	22.23	25.14	50.83	38.46
網路主機數	座/萬人	3714.01	371.37	294.58	559.03	764.34	92.14	479.18	573.52
網路使用人數	人/百人	49.95	39.95	36.43	45.47	34.90	51.07	60.51	45.86
寬頻網路普及率	%	10.4	1.3	5.4	5.8	18.2	51.7	11.7	26.0

資料來源：1.ITU網站。

2.eMarketer網站。

(二)國內數位差距

根據「台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台灣家庭數位設備使用差異，分述如次：

- 一所得組別：高、低所得組之家用電腦普及率及上網際網路普及率的差距，分別由88年的61.3及39.9個百分點，增至90年之69.2及62.3個百分點，反映不同所得組距之間，資訊網路應用的失衡現象明顯擴大。惟電信費率不斷降低，同期間，行動電話普及率差距則由67.1個百分點縮小至57.4個百分點。
- 一都市化程度別：都市與鄉村之家用電腦普及率差距，由88年的30.8個百分點增至90年之35.4個百分點；上網際網路及行動電話普及率差距，亦分別由18.1及23.8個百分點增

至29.8及24.4個百分點。

—地區別：北部地區的數位化發展明顯領先其他地區，惟區域差距已縮小。例如：北部與東部地區的家用電腦普及率差距，由88年的28.7個百分點縮小至90年的25.2個百分點；行動電話普及率差距由21.7個百分點縮小至17.9個百分點。惟上網際網路普及率差距則由12.4個百分點增至22.6個百分點。

表I-2.2.4 台灣家庭數位設備普及率之變動趨勢

單位：%

	有線電視頻道設備		家用電腦		行動電話		上網際網路	
	88年	90年	88年	90年	88年	90年	88年	90年
全體家庭	67.9	72.3	38.9	50.9	60.0	79.5	19.6	38.8
所得組別								
最低所得20%家庭	44.1	50.2	8.3	12.8	18.3	39.8	2.7	7.7
最高所得20%家庭	82.7	84.6	69.6	82.0	85.4	97.2	42.6	70.0
都市化程度別								
都市	77.0	80.1	46.4	57.5	64.7	83.8	24.5	45.1
城鎮	60.7	59.6	32.8	42.5	58.1	74.8	14.6	28.8
鄉村	38.5	44.4	15.6	22.1	40.9	59.4	6.4	15.3
區域別								
北部地區	73.4	79.0	48.5	59.8	67.4	84.6	24.0	47.0
中部地區	62.3	63.4	32.4	45.0	55.3	75.3	15.8	31.0
南部地區	66.0	70.8	31.1	42.9	53.4	75.9	16.6	33.5
東部地區	43.0	52.1	19.8	34.6	45.7	66.7	11.6	24.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編印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各年版。

數位機會與數位吉尼（Gini）係數

OECD（2002）強調，資訊通信科技（ICT）普及是達成知識共享及縮小數位差距最重要的關鍵因素之一。ICT產品價格大幅下跌，使用者能以更低廉的成本使用數位科技，OECD主要國家的家用電腦或網際網路等數位化設備之吉尼係數皆呈下降趨勢，反映各國數位使用的不平等程度略有下降。

- IMF經濟學家Bayoumi, T. & M. Haacker（2002）估計：1985至2001年間，台灣因ICT產品價格下降所獲致的社會節省（social saving）效益，約占GDP比率之2.4%。
- 2000年台灣網際網路及個人電腦之吉尼係數，分別由1999年之0.389及0.331，降為0.320及0.297，與工業先進國家呈現相同變動趨勢。

	ICT價格相對於GDP 平減指數變動率（%） （1996-2000）	個人電腦吉尼係數		網際網路吉尼係數	
		1999	2000	1999	2000
美 國	-15.1	0.302 ^a	0.259	0.379 ^a	0.309
加拿大	-12.5	—	—	0.310	0.254
澳 洲	-9.0	0.289	0.264	0.433	0.378
法 國	-4.9	0.388	0.362	0.452	0.459
英 國	-16.2	—	—	0.413 ^b	0.345 ^c
台 灣	-19.2	0.331	0.297	0.389	0.320

^a 1998年資料；^b 2000年；^c 2001年。

資料來源：1.OECD（2002），*OEC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utlook*。

2.Bayoumi, T. & M. Haacker（2002），“It’s Not What You Make, It’s How You Use IT： Measuring the Welfare Benefits of the IT Revolution Across Countries,” *IMF Working Paper*。

3.台灣資料係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編印**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報告**（各年版）計算而得。

三、政府財政與公共投資

91年全球經濟轉呈復甦，但趨勢尚未明朗化，台灣經濟成長過度依賴出口擴張，仍存在不確定性；加以金融重建可能引發消費緊縮效應，故政府應擴大公共投資，一方面即時刺激民間投資與民間消費，另方面為長期生產力成長創造良好發展條件。惟因國民租稅負擔（賦稅收入占GNP比率）由81年的18.83%遞降至90年的12.97%，十年間共減少5.86個百分點，政府財政赤字增加，短期內公共投資規模難以擴大。

（一）稅收與公共投資

- 70至90年間，政府稅收與經濟發展未能同步成長。例如，稅收所得彈性值由70至79年平均的1.06，遞降至80至90年平均的0.54，顯示近十年來稅收成長率僅為經濟成長率的一半。稅收短少，財政缺口居高不下，政府債務不斷累積。91年1至11月，全國賦稅收入僅11,464億元，較上年同期減少4.0%，其中營利事業所得稅減幅更達30.6%。
- 受財政赤字擴大影響，91年公共投資規模呈縮減趨勢。如以90年12月之目標值為基準，則91年公共投資規模由7,580億元降至6,488億元，減少1,092億元。其中，政府固定投資由5,303億元降至4,158億元，減少1,145億元；公營事業固定投資則由2,277億元略增至2,330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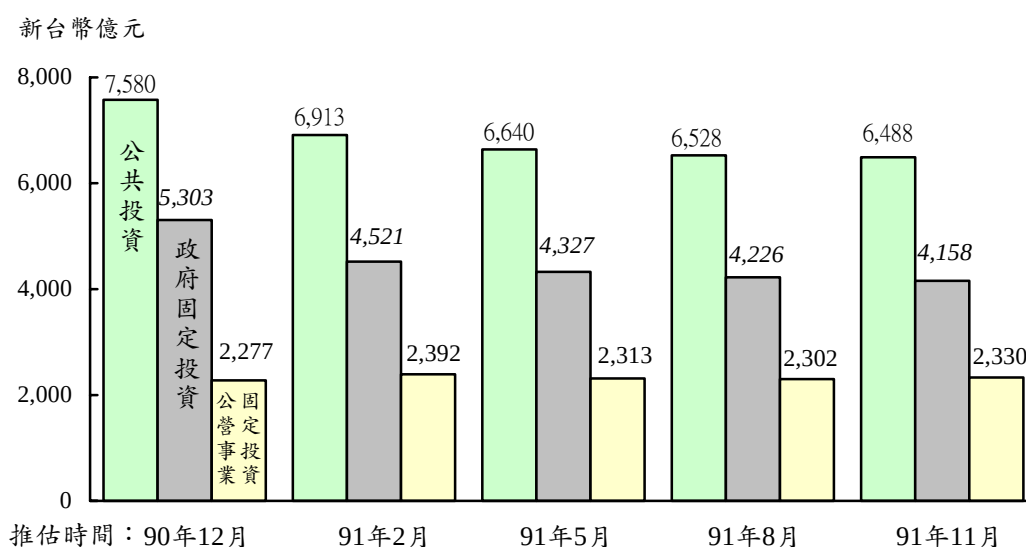
（二）公共投資與經濟成長

- 公共投資規模縮減，基礎設施難以充實，投資環境難獲改善。又新設備隱含新技術，公共投資規模縮小，設備不易更新，直接削弱總需求擴張，並降低技術外溢效果，不利

經濟永續成長。根據總體經濟計量模式估計，上述公共投資規模縮小，將使經濟成長率降低1個百分點。

- 公共投資對經濟成長的總體效益，除取決於公共投資規模的大小，也視其他條件而定。依日本經驗顯示，當經濟體系面臨金融結構性困境時，公共投資的乘數效果難以有效發揮；故擴大公共投資，需與金融改革配套並行。當前國內社會資本相當薄弱（例如人民對政府、人民對司法及人民之間的信任度不高），尚難形成以廣大公共利益為依歸的公民社會，難免隱藏過高的交易成本，滯礙公共投資效益的發揮。因此，政府應加速提升台灣社會資本，始能有效發揮公共投資的總體效益。

圖I-2.2.4 91年公共投資規模



資料來源：90年12月依據民國91年國家建設計畫目標值；91年2月、5月、8月及11月係分別根據行政院主計處國民所得統計評審委員會第176、177、178及179次委員會議程之設定值。

四、金融問題與金融改革

近十年來，台灣金融業附加價值占實質GDP比率，以及金融業就業占總就業人數比率均明顯提升。91年金融業實質生產毛額成長9.19%，對經濟成長率3.27%之貢獻占0.61個百分點，顯示金融業在總體經濟活動中扮演重要角色。1997年亞洲金融風暴雖未波及台灣金融體系，惟近五年來金融機構不良債權持續攀升，衝擊銀行部門正常融資的功能。為避免金融逾放和呆帳不斷惡化，影響資金與資源的有效分配，政府刻正加速推動金融改革，以降低金融風險。

(一)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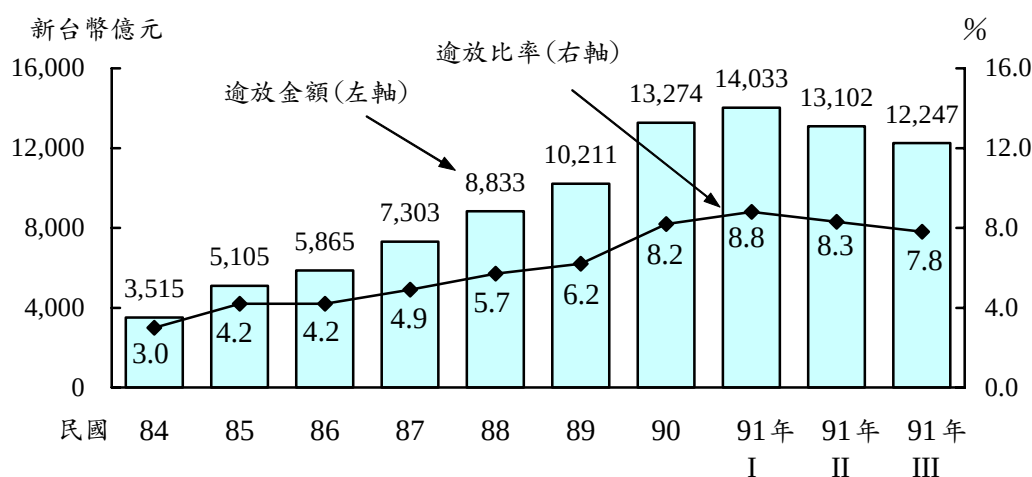
- 84年台灣全體金融機構逾放比率僅3.0%，其後逐年升高，91年第1季更達8.8%，逾期放款總額1兆4千億元，創下歷史新高。若再加計國際規範標準之「應予觀察放款」，則國內金融惡化情勢更為嚴重。
- 受金融機構積極打消呆帳影響，自91年第2季起全體金融機構逾放比率持續下滑，第3季降為7.8%，其中本國銀行下降至7.4%。此外，基層金融機構逾放比率第3季為16.4%，低於第1季的17.9%及第2季的18.2%，惟逾放比率仍偏高。
- 87年後，主要金融機構對民營企業放款餘額年增率逐年降低，90年轉呈-4.7%，91年10月為-2.8%。銀行體系信用緊縮，直接金融規模的擴大雖為因素之一，但廠商資金需求疲弱不振與銀行業放款態度謹慎，亦皆為主要原因。

(二)金融改革

根據IMD發布之「2002年世界競爭力年報」，台灣整體競爭力世界排名第24位，其中金融項目評比名次更多在30位之後。例如：金融機構資訊透明度排名第31位，內線交易第31位，金融監理法規第37位，銀行服務第35位。台灣正式成為WTO會員後，金融市場開放將使國內外資本市場的關聯益趨緊密，因此加速提升台灣金融競爭力極為重要。政府自90年起乃加速推動金融改革，重點如下：

- 整頓問題金融機構及資產：成立「金融重建基金」（1,400億元）；接管44家淨值為負數的基層金融機構；鼓勵設立資產管理公司；協助銀行解決不良資產。
- 增強金融競爭力：設立13家金融控股公司，擴大金融經營，並鼓勵銀行合併。此外，推動「二五八金改計畫」，在兩年內逐步將全體金融機構的逾放比率降至5%以下，同時銀行資本適足率提高至BIS國際標準的8%以上。

圖I-2.2.5 金融機構逾期放款變動趨勢



資料來源：財政部。

五、創新、結構轉變與就業

產業結構的不斷調整，尤其是新興產業的迅速發展，將引起產業間勞動的重配置，從而擴大產業間的勞動移動。產業發展所需之專業技能與知識愈見明顯，結構性失業愈為不可避免。尤其是台灣加入WTO後，結構轉變加速，創新與經濟結構亟應配合調整、轉變，以促進經濟成長，擴大就業創造。

(一)創新與就業

創新的就業效果，視創新型態為「增員增效型」的產品創新或「減員增效型」的製程創新而定。若前者大於後者，表示工作創造率高於工作流失率，就業機會增加；反之，失業問題惡化。近年來，台灣工作創造率與流失率均呈下降趨勢，且前者降低幅度高於後者，突顯整體經濟新創就業機會不足。

— WEF發布的「2002-2003全球競爭力報告」指出，台灣在接受評比的80個經濟體中，不但名列24個科技核心經濟體之一，且經濟創意與科技創新的表現優於世界大多數國家，科技指標世界排名第2位，僅次於美國。

— 根據聯合國開發計畫署（UNDP）編算之技術實績指數（TAI），1999年台灣居全球排名第5位，反映台灣創新活動蓬勃發展。然因台灣創新活動中屬於製程創新之比例甚高，較易直接產生勞動替代效果，致使國內高科技產業及服務業的就業創造效果相對未如預期佳。

(二)結構轉變與就業

91年台灣服務業占實質GDP比率已達63.9%，但就業比

率僅57.4%，迥異於工業先進國家服務業就業比率與生產比率相當之情況，顯示台灣服務業新創就業機會不足。

- 一服務業仍為吸納勞動力的最大部門，但所創造的就業機會多屬專業技能人力密集及女性初級勞力密集的產業；而當前失業者之中，又以製造業及營造業所釋出的中高齡、低技術、低學歷之男性初級勞力為最多，服務業難以完全吸納，致使勞動市場失衡益趨明顯。
- 一服務業就業含量高，政府應加速鬆綁服務業管制，並提升服務業的創新能力及競爭力，創新服務業就業形式（例如，非正規就業或自營就業）；同時加速發展新興服務業，開闢就業新領域，提供更多就業機會。

表I-2.2.5 台灣生產與就業結構之變化

單位：％

	生產結構（占實質GDP比率）				就業結構（占總就業人數比率）			
	工業			服務業	工業			服務業
		製造業	營造業			製造業	營造業	
民國 85 年	35.7	27.9	4.9	61.1	37.5	26.7	10.2	52.4
86	35.5	27.9	4.8	61.5	38.2	28.0	9.6	52.3
87	34.9	27.6	4.5	62.5	37.9	28.1	9.3	53.2
88	34.6	27.9	4.0	62.8	37.2	27.7	9.0	54.5
89	34.6	28.3	3.6	63.0	37.2	28.0	8.8	55.0
90	33.3	27.3	3.2	64.3	36.0	27.6	8.0	56.5
91*	33.8	28.0	3.0	63.9	35.2	27.1	7.7	57.4

*預估數。

資料來源：1.行政院主計處整體統計資料庫。

2.同圖I-2.1.1。

六、生態資源與綠色國民所得

經濟成長若未兼顧環境保護，可能因物質資本加速累積而破壞環境；而且環境資源一旦耗損，所需彌補的投資額往往高達開發利益的數倍，亦即環境資源還原的社會成本至為昂貴。根據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資料，90年國人環境痛苦指數較88及89年降低，惟仍達76.05分。因此，台灣經濟成長模式應加速轉向「最適生產、最適消費、最少廢棄」的綠色經濟模式，兼顧經濟與生態的協調，促進永續發展。

(一)生態足跡競爭力

- 近年來，台灣生態環境資源大致處於「整體趨向惡化，局部小有改善」的情況。根據IMD發布的「2002年世界競爭力年報」，1996年台灣平均每人生態足跡4.3公頃，在48個評比國家及地區中，排名世界第16位，優於南韓（5.6公頃、第27位）、日本（5.9公頃、第31位）、香港（6.3公頃、第36位）及新加坡（12.3公頃、第48位）。
- 1996年台灣生態赤字（生態系統之容受力與生態足跡之差距）高達4.1公頃，遠超過高所得國家平均之2.83公頃，反映台灣生活與消費型態不符綠色模式，對生態環境的使用仍相對偏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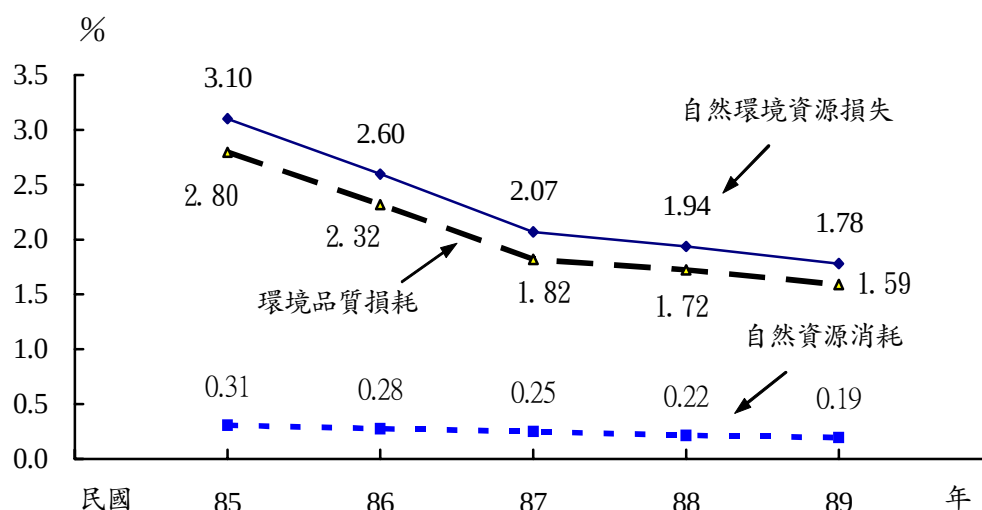
(二)綠色國民所得

- 根據台灣地區綠色國民所得試編結果，89年台灣經環境調整後之綠色國民所得為8兆6,126億元，占GDP的89.1%。其中，自然資源消耗及環境品質損耗合計1,723億元，占GDP的1.78%（占NDP的1.96%），低於88年之1.94%，顯

示國內自然資源損失略有改善。惟因89年台灣綠色國民所得增加率僅3.7%，略低於88年之3.8%，反映台灣綠色國民所得仍亟待提升。

- 提高綠色國民所得，首需加強綠色投資，減少自然環境資源耗損。工業先進國家經驗顯示，若環保投資占GNP比率穩定在2%上下，可有效遏止環境惡化。惟近年來，國內環保投資占GDP比率未及1%（88年0.83%、89年0.78%），環境投資亟待加強。

圖I-2.2.6 台灣自然環境資源損失占GDP比率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中部辦公室提供。

表I-2.2.6 台灣地區經環境調整之綠色國民所得

單位：新台幣億元

統 計 項 目	86年	87年	88年	89年
一、國內生產毛額 (GDP)	83,288	89,390	92,900	96,634
二、固定資本消耗	7,034	7,487	8,041	8,785
三、國內生產淨額 (NDP)	76,254	81,903	84,858	87,849
四、自然資源消耗	230	222	200	188
原油、天然氣、煤炭、大理石、				
石灰石、白雲石、蛇紋石	21	20	19	20
砂石	15	27	26	18
地下水	194	175	155	150
五、環境品質折耗	1,932	1,628	1,602	1,535
空氣	789	811	786	752
水質	760	521	520	518
廢棄物	383	296	296	265
六、自然資源消耗及環境品質折耗合計(A)	2,162	1,850	1,802	1,723
— 占NDP比率(%)	2.84	2.26	2.12	1.96
七、綠色國民所得				
[Environmentally-Adjusted Value	74,092	80,053	83,056	86,126
Added, E.V.A.=NDP-(A)]				
— 占GDP比率(%)	88.96	89.55	89.40	89.13

資料來源：同圖I-2.2.6。